



金马科技

NEEQ :831661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ke Goldhorse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年度大事记

- 公司与国际知名智能洁具品牌摩恩公司达成战略合作。



10月



- 公司与清华大学联合举办“酒店工程技术与节能沙龙”；同月，董事长方兴作为演讲嘉宾受邀出席“2015年CHAT上海论坛”；
- 公司的“多功能取电开关”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等联合颁发的《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证书》；

09月



- 正式推出基于WIFI智能温控器控制的中央空调末端智能节能解决方案暨“轻”系统解决方案；
- 公司受邀参加第十一届中国饭店业设计与装修改造大会。同月，公司与国际智能家居知名品牌control4达成战略合作；

08月



- 公司的自动化仿真测试系统研制成功，并投入使用，旨在提升“定制化、周期短”具有特殊需求的公共建筑类项目的产品可靠性和稳定性；

07月



- 公司正式推出基于手机APP和微信控制的“智慧酒店无线解决方案”，并在“第四届中国饭店产业大会暨中国饭店文化节”上展示；

04月



- 公司正式推出“移动互联网智慧酒店全程解决方案”，并在“第二十三届全国国际建筑装饰展览会暨2015年上海酒店工程与设计展览会”上展示；

03月



- 公司旗下智程网(<http://www.gstrip.com.cn>)正式上线，旨在打造酒店行业全新体验式消费平台；

02月



-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成为国内首家以智慧酒店智能控制为主业的第一家上市公司；
- 被中关村信用促进会评为“中关村百家最具发展潜力信用企业”；

01月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公司概况	8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25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0
第十节财务报告	34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金马科技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关联交易	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管理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三会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转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2015 年度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 02230042 号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政策风险	公司所在的智慧建筑能源管理行业为新兴高科技产业，尚处于快速成长期，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当前，国家相继出台了众多利好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大力倡导扶持新兴产业的发展，为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一旦未来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对本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公共建筑节能的重视以及节约能源观念的深入人心，随着智慧建筑及能源管理市场容量的扩大以及市场需求的增加，将会有更多优质企业加入竞争行列。当前已有数家世界 500 强企业和上市企业参与此行业，未来市场竞争形势将会更加激烈。公司将会凭借自身的行业经验、技术研发能力、权威的专家资源以及公司品牌和资金优势，迅速扩张业务规模，积极面对更多更大的市场挑战。
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是为以酒店为代表的公共建筑提供智能化、信息化和节能管理系统的智慧建筑空间解决方案，公司所从事的业务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领域，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涉及自动控制、物联网、互联网+、数据库、云计算、等众多新兴技术，且各领域技术发展均在加速，知识信息更新

	<p>周期缩短。技术人才的规模与素质对公司市场竞争力影响较大。公司技术人才尤其是研发团队较为稳定。公司已为员工提供了稳定的发展平台，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和人才储备机制，随着行业迅速发展与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对技术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人力资源竞争的加剧导致了公司仍存在技术人才流失风险。</p>
<p>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p>	<p>2013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取得《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总局税国事项通知书》[开国税流函（2013）S62 号]，该通知书列示，公司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开始对酒店客户智能管理控制系统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p>
<p>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p>	<p>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兴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73.3% 的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影响重大。虽然公司目前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有效运行，若方兴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其他股东权益带来不利影响。</p>
<p>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的风险</p>	<p>公司证书编号为 GF201311000148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到期。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的企业，近三年内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或通过 5 年以上的独占许可方式，对其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 产品（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3. 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 30% 以上，其中研发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 10% 以上； 4. 企业为获得科学技术（不包括人文、社会科学）新知识，创造性运用科学技术新知识，或实质性改进技术、产品（服务）而持续进行了研究开发活动，且近三个会计年度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 5,000 万元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6%； 5.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的 60%

	<p>以上；</p> <p>6. 企业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自主知识产权数量、销售与总资产成长性等指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要求。</p> <p>经公司自查，以上要求公司均已满足，公司将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按期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申报工作。</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Zhongke Goldhorse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金马科技
证券代码	831661
法定代表人	方兴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 29 号院 7 号楼 4 层 401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 29 号院 7 号楼 4 层 401 室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洪祖柏、袁风雷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玉杰
电话	(010)67857050
传真	010-67857118
电子邮箱	wangyj@goldhorse.com.cn
公司网址	http://www.goldhorse.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 29 号院 7 号楼 4 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挂牌时间	2015-01-12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大类下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小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下的“C-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小类。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业务为以酒店为代表的公共建筑提供智能化、信息化和能源管理系统的智慧建筑空间解决方案，主要为高端酒店、办公楼、医院、公寓等公共建筑领域提供智能化信息化节能管理的咨询设计、方案定制及研发、工程实施、调试验收以及运维托管和能源管理等全生命周期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股
控股股东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方兴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7003662092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110192102278417	否
组织机构代码	10227841-7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573,401.35	16,213,474.62	39.23%
毛利率	54.49%	45.4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3,203.49	513,436.45	621.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88,945.76	259,359.99	1129.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9.30%	5.6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23%	2.83%	-
基本每股收益	0.37	0.06	516.67%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1,855,515.95	14,969,484.69	46.00%
负债总计	7,363,317.33	4,180,489.56	76.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92,198.62	10,788,995.13	34.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5	1.23	17.82%
资产负债率	33.69%	27.93%	-
流动比率	2.56	3.40	-
利息保障倍数	267.74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507.25	153,535.28	-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0	5.90	-
存货周转率	4.30	2.44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6.00%	40.4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9.23%	11.50%	-
净利润增长率	621.26%	-67.44%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1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410.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2,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1.9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05,009.09
所得税影响数	90,751.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4,257.7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金马科技作为以高端酒店为代表的类酒店建筑智能控制领域第一家挂牌公司。经过公司业务模式不断创新发展，公司业务领域得到了拓展、解决方案得到了优化和完善，目前公司致力于以高端酒店为代表的公共建筑的智能化、信息化和能源管理系统的构建和维护。推出了以智能化设备控制、信息化服务运营和数据化能源管理为核心的系统性整体解决方案，即金马科技智慧建筑空间解决方案。

金马科技智慧建筑空间解决方案是在传统“建筑智能化工程”的基础上，利用物联网、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的自主研发能力，以建筑的全生命周期为视角，充分考虑建筑综合节能需求，为客户量身定制的一个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客户主要面向高端酒店、办公楼、高校、医院、公寓等公共建筑领域，可提供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节能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运维服务等业务，我们通过对智慧建筑能源诊断、咨询设计、方案定制及研发、工程实施、调试验收，以及运维托管和节能管理等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采用直销和经销两种营销模式。直销为主：主要针对酒店管理集团、大型房地产集团企业、垂直管理的公共机构等有集中管理需求的客户采取直销的模式，满足客户对软硬件功能的定制化需求；经销商为辅：通过对单个企业或项目采取经销商营销的模式，充分利用经销商销售的优势，向客户提供可复制的标准化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收入主要通过项目解决方案的软件/硬件销售获得收入后，还根据客户需求对系统产品提供持续的技术咨询、设备维护及能源监管等服务，从而获得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开发和服务收入较上一年有较大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5 年度，在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充满不确定性的大背景下，公司在全面分析和研究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通过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优化解决方案，提升营销团队业务能力，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完善技术服务体系等举措，在市场竞争日益严峻的环境下，公司依然取得了较佳的表现，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2257.34 万元，较上一年度增长 39.23%；利润总额 434.57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32 万元，较上一年度增长 318.98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37 元，较上一年度增长 516.67%。

公司总资产为 2185.55 万元，同比增长 46%；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资产为 1449.22 万元，同比增长 34.32%。公司每股净资产 1.45 元，同比增长 17.82%。

1.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2,573,401.35	39.23%	-	16,213,474.62	11.50%	-
营业成本	10,273,949.61	16.09%	45.51%	8,849,712.62	8.01%	54.58%
毛利率%	54.49%	-	-	45.42%	-	-
管理费用	4,686,207.06	5.84%	20.76%	4,427,712.75	28.51%	27.31%
销售费用	4,270,183.56	33.07%	18.92%	3,208,871.20	195.36%	19.79%
财务费用	14,899.81	-794.75%	0.07%	-2,144.63	-52.16%	-0.01%
营业利润	2,736,433.37	-949.00%	12.12%	-322,311.65	-118.56%	-1.99%
营业外收入	1,614,309.11	70.15%	7.15%	948,735.64	6,001.19%	5.85%
营业外支出	5,001.90	-79.27%	0.02%	24,132.32	-	0.15%
净利润	3,703,203.49	621.26%	16.41%	513,436.45	-67.44%	3.1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57.3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 39.23%，主要是基于以下几点：一方面，2015 年公司加强全国市场布局，加大了华东区域、华南区域、西南区域的投入力度且以上销售区域均已产生销售业绩，从而实现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在坚守客控领域打造领先优势的同时，开放合作，在智慧建筑领域、灯光控制领域、节能控制领域开拓新业务，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成长。

(2) 销售费用 427.02 万，较去年同期上涨了 33.07%，主要是 2015 年公司加大了市场营销力度，加大了对集团大客户的营销投入，同时加强了对华东、华南、西南地区的市场布局，加大了对各地办事处的投入，从而导致了销售费用的增加。

(3) 财务费用 1.49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新增一笔 100 万元银行贷款，导致了财务费用的上升。

(4)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273.64 万，主要是公司加大了对于软件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在市场上的推广，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同时由于公司加大了研发和销售的投入，公司优化产品结构，使公司整体毛利率的得到了提高。

(5) 2015 年实现营业外收入 161.43 万元。主要是 2015 年公司取得软件即征即退款 100.43 万和中关村管委会改制上市支持资金 60 万元。

(6) 营业外支出 0.5 万，为 2011 年一笔技术服务收入，因长期未回款又无法与客户取得联系故予以核销。

(7) 2015 年实现净利润 370.32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加大研发与销售的投入，实现了产品及服务向高技术含量的转型，导致毛利率大幅度提高造成的。另一方面，在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行业的发展取得了国家的税收优惠政策补贴和中关村管委会改制上市支持资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2,573,401.35	10,273,949.61	16,213,474.62	8,849,712.62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0
合计	22,573,401.35	10,273,949.61	16,213,474.62	8,849,712.62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硬件收入	10,857,198.83	48.10%	9,109,062.11	56.18%
软件收入	7,313,781.62	32.40%	6,136,176.75	37.85%
技术开发	2,776,221.43	12.30%	956,375.73	5.90%
技术服务	1,626,199.47	7.20%	11,860.03	0.07%
合计	22,573,401.35	100%	16,213,474.62	1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无重大变动。但相较于上年同期而言，公司硬件收入比例有所下降，而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方面的收入有明显的提高。一方面，我公司加大了研发力量的投入，特别是在公司自动化仿真测试系统研制成功后，可更好的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定制性的软件开发业务增加，从而大大提升了软件开发收入。另一方面，由于公司解决方案的完善，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更便捷、更高效、更全面的技术服务，从而大大增加了技术服务收入。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507.25	153,53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1,957.04	-4,913,52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5,436.17	5,450,0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1.05 万，较去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1) 随着市场大环境的影响，很多新建项目较往年相比工期延长，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灵活调整了项目付款方式，使回款周期较以前延长。2) 由于公司很多项目在第四季度调试验收，导致项目验收而未到付款期。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较大，主要是由于以下两个方面的原因，2014 年公司将闲置资金用于交通银行“稳得利”理财产品，周期短、风险低，循环购买。2015 年公司收回了交通银行“稳得利”理财产品的资金 500 万元，而且加大了研发与销售的投入，将闲置资金用于研发固定资产投入。同时，为了公司业务的开展于 2015 年购入了新车。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较大变化，2014 年股东进行了 500 万的增资，股东对公司成立时实物出资进行了货币追认，涉及金额 45 万元。2015 年公司在华夏银行亦庄支行取得了一笔贷款，金额 100 万元。

2015 年我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相较于本年净利润存在了较大差异，主要是受经济大环境的影响，回款周期有所延长。一方面，新合同的合同条款较以往更加宽松。对于一些优质的客户，大客户方面采取特批的方式，在付款周期上，付款方式上都给予放宽。另一方面，对于老客户，由于整体行业的下滑，到期款多出现拖延的情况，我公司对应收账款实行预警机制，根据账期采用不同的处理方式，但由于客户手中有项目资源，为维护客户关系，在不影响可回收的情况下，基本不采取强硬措施进行催收，这也是为占领市场份额作出的灵活处理。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	3,769,441.23	16.70%	否
2	江阴瑞特泰科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2,679,487.20	11.87%	否
3	北京佳迈自动化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132,075.44	5.02%	否
4	山东天元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73,235.52	4.75%	否
5	北京泰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67,405.73	4.29%	否
合计		9,621,645.12	42.63%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4,281,792.40	29.03%	否
2	沧州劳莱电器机柜制造有限公司	1,027,686.41	6.97%	否
3	北京市庆轩贸易有限公司	966,000.00	6.55%	否
4	北京波士瑞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36,366.00	6.35%	否
5	青县鑫得利电子机箱厂	526,591.48	3.57%	否
合计		7,738,436.29	52.47%	-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1,619,841.24	1,178,335.7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18%	7.27%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370,059.38	130.83%	20.00%	1,893,173.42	57.35%	12.65%	7.35%
应收账款	10,232,820.85	196.60%	46.82%	3,450,024.57	68.98%	23.05%	23.77%
存货	2,207,007.06	-14.11%	10.10%	2,569,668.67	-45.15%	17.17%	-7.07%
长期股权投资	-	-	0.00%	-	-	0.00%	0.00%
固定资产	2,684,465.42	290.74%	12.28%	687,013.65	-28.46%	4.59%	7.69%
在建工程	-	-	0.00%	-	-	0.00%	0.00%
短期借款	1,000,000.00	-	4.58%	-	-	0.00%	4.58%
长期借款	-	-	0.00%	-	-	0.00%	0.00%
资产总计	21,855,515.95	46.00%	-	14,969,484.69	40.44%	-	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2015 年货币资金 437.06 万，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130.83%，主要是由于 2014 年用于理财产品的资产到期，补充了现金流，另一方面是由于 2015 年于华夏银行亦庄支行申请了一笔 100 万元的保证贷款。

(2) 应收账款 1023.2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196.6%，主要原因是：①应收账款随业务规模增长正常增加；②受市场大环境的影响，很多新建项目较往年相比工期延长，市场

竞争更加激烈，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灵活调整了项目付款方式，致使应收账款同比增加较大。

(3) 固定资产 268.4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290.74%，2015 年公司加大了研发的投入力度，尤其是在高精尖的检测设备上进行了大量的投入。同时，为了公司业务的开展于 2015 年购入了新车。

(4) 短期借款 100 万元，为今年新增华夏银行亦庄支行 100 万贷款。

(5) 资产总额 2185.55 万元，较去年增长 46%，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及盈利使公司整体资产有所上升。

3.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2014 年期间，我公司将闲置资金用于交通银行“稳得利”产品的购买，其中有 500 万理财产品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我公司全部理财产品均已收回，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一、宏观环境与行业发展

1、将节能环保行业打造成国家的支柱产业

两会期间国务院总理明确提出把节能环保行业打造成国家的支柱产业，同时加快促进建筑节能改造。据统计，我国每年新增的建筑面积中，节能建筑只占 3%~5%。大部分既有建筑为非节能建筑，而且大型公共建筑的能耗指标很高，以北京市为例，各类大型公共建筑的单位建筑面积全年耗电量约为 100~350kW·h，是城镇住宅单位面积用电量的 10 倍~15 倍。公共建筑能源消费大部分为电力，其中空调、照明和动力设备是主要耗能设备，占到建筑能耗的 80%左右，空调系统占 35%以上。

未来几年内，我国的写字楼、公寓、饭店、会展中心等大型公共建筑会大幅度增加，在 2020 年前我国将新增约 10 亿 m² 大型公共建筑。而我国约 90%以上的大型公共建筑是典型的耗（电）能大户。

事实上，针对能源需求日趋紧张的情况，中国政府高度重视节能与环保，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发展绿色产业和绿色经济，建设部科技司司长赖明曾大致估算了建筑节能这个市场的市场值，“建筑节能势在必行，建筑节能市场容量很大，据测算，每年有 5000 亿元的空间。”统计表明，我国节能减排市场每年至少有 3000 亿~5000 亿元的市场需求，2020 年我国用于节能建筑项目的投资至少是 1.5 万亿，公共建筑能源管理平台的市场前景是很广阔的。”（部分文章数据采自“中国节能在线”）

2、智能控制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5-2020 年中国智能控制器行业分析及市场前景预测报告》指出：到 2020 年，我国智能控制器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1.55 万亿元。2013 年全球智能控制器市场空间破万亿美元，达到 10711 亿美元，2014 年，全球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达到 11800 亿美元。

我国智能化目前正处在发展初期阶段，智能化程度有待提升，在“十三五”规划中国家也已经把智能化产业提升为国家战略。中国制造 2025”的主线是两化深度融合，主攻方向是推进智能制造。而“互联网+”是一个重要的实现形式，“互联网+”行动的实质是信息化与工业化的深度融合。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具有广覆盖、深渗透的明显的特征。互联网已经广泛地深入到经济社会的各个领域、各个层面。在 2020 年基本实现工业化。2045 年我们要进入工业强国前列这样一个中国的国情下，互联网+制造业应当是最重要、最具有战略意义的行动。“中国制造 2025”、互联网+制造业不仅推进了制造业转型升级，迈向全球价值链的中高端，而且会释放和引发更多的发展机遇和改革措施，带动和辐射到能源、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物流、商贸、金融等各个领域，促进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国力增强和民生改善。因此，基于智能化、信息化控制的智能控制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二、市场竞争现状

目前公司业务主要涉及智能控制行业、智能化工程行业和建筑节能三大行业，随着国家对建筑节能的重视，以及节约能源观念的深入人心，同时随着智慧建筑智能控制及能源管理市场容量的扩大以及市场需求的增加，将会有更多优质企业加入竞争行列。当前已有数家世界 500 强企业和上市企业涉足此行业，未来市场竞争形势将会更加激烈。公司将会凭借自身的行业经验、近 20 年客户资源的积累、技术研发能力、权威的专家资源、公司品牌及资金优势，达到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张，我们将会积极面对更多更大的市场挑战。

三、发展趋势

我国的大型公共建筑每平米的耗电量是普通民居的 10-15 倍，许多大型建筑如政府办公大楼、酒店、写字楼大厦等在使用过程中，其采暖、空调、通风、照明等方面的能耗占全国建筑总能耗的 30%多，由此可见加强建筑节能，尤其是公共建筑节能势在必行。

目前，超过 70%的大型公共建筑没有专职的节能管理人员，建筑内部没有建立相应的能源管理制度及有效的能源管控平台，不能及时掌握能源的整体消耗情况，对主要用能设备的运行情况和节能状况也未能及时把握。总的来说，大多数大型公共建筑业主的用能设备管理仅仅是从安全使用的角度考虑，并没有从真正意义上做到节能减排，而近几年来国务院也在不断发文三令五申督促政府部门严格执行“关于切实加强政府办公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管理工作的通知”，建立行之有效的公共建筑能源管理平台已刻不容缓。

在国家大力推行节约型社会之时，酒店、大型办公楼、商场等能耗量较大的公共建筑开始意识到设备运行中能耗过高的问题。不过，很多公共建筑出现的时间较早，外围结构、墙体已定型。如果拆除重建的话，建设方需要花费大量的资金。因此，将照明、空调等电气设备进行智能化改造成为一种简单、高效的节能手段。“投资少、见效快”的特点吸引了大批建筑管理者的目光，而且伴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不断深入，既有建筑的智能化改造需求也将逐步扩大。智能化的能源管理平台将慢慢成为节能市场的主流，将给从事智能控制行业的企业留下了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同时，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中发〔2015〕

12 号)文件精神:以节约型公共机构建设为主线,努力实现全国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水耗同比下降 2%、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同比下降 1.6%的目标。

因此,国内建筑智能化节能市场将迎来前所未有的机会与挑战。

四、重大事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中发〔2015〕12 号)以节约型公共机构建设为主线,努力实现全国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水耗同比下降 2%、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同比下降 1.6%的目标。

根据国管局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颁发的《关于 2016 年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工作安排的通 知》要积 极组织实施节能改造。

以上文件将有利于促进公司所属行业快速发展,同时也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有利的政策指导和业务发展新机遇。

(四)竞争优势分析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致力于以高端酒店为代表的公共建筑的智能化、信息化和能源管理系统的构建和维护。随着业务领域的拓展,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公司虽然面临着巨大的挑战,但也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

一、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技术优势是公司核心竞争力。自成立以来,公司注重技术研发工作,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扩充专业研发团队。在技术能力上,公司拥有一大批毕业于国内知名院校的工程技术人员,长期专注于智能硬件、系统软件、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开发研究以及工程管理等领域。在技术创新上,公司已取得 18 项专利证书、27 项软件著作权证书、正在申请 4 项知识产权(2 项发明专利),11 项国家级产品与软件测试产品,以保证公司业务可以安全、稳定的开展。同时,公司正在与国家重点院校和科研院所打造“公共建筑能源信息平台”,为公共建筑能源数据监测与能源管理提供依据。

2、产品及服务优势。公司作为智慧酒店解决方案优质提供商,经过多年行业经验的积累,公司对于智慧酒店等公共建筑客户的智能化、信息化、节能管理的需求非常熟悉和了解。通过公司对解决方案的不断完善,目前公司已拥有为公共建筑客户提供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节能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运维服务等多项业务,我们通过对智慧建筑能源诊断、咨询设计、方案定制及研发、工程实施、调试验收,以及运维托管和节能管理等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

3、品牌与客户资源优势。自 1998 年成立以来,公司一直秉承“质量为先,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中国四五星级酒店近 4000 家,其中金马科技服务过的高端酒店近 1000 家,客房数超过 10 万间。经过多年的精心运营,公司凭借产品的专业性和技术的先进性,已在业内形成了自身独特的品牌优势和优良口碑,并与国内外众多酒店管理集团、商业地产公司等成功合作,如万豪、洲际、温德姆、首旅、金陵等,积累了一大批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同时,公司与众多建筑节能机构、装饰集团、建筑设计公司、建筑智能、节能产品提供商等形成长期合作关系,如清华建筑节能中心、金螳螂、清华同方、泰豪科技、中电兴发、柏诚、迈进等,为客户提供最具价值的解决方案。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此外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营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运营指标健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政策风险

公司所在的智慧建筑能源管理行业为新兴高科技产业，尚处于快速成长期，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当前，国家相继出台了众多利好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大力倡导扶持新兴产业的发展，为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一旦未来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对本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建筑节能的重视以及节约能源观念的深入人心，随着智慧建筑及能源管理市场容量的扩大以及市场需求的增加，将会有更多优质企业加入竞争行列。当前已有数家世界 500 强企业和上市企业涉足此行业，未来市场竞争形势将会更加激烈。公司将凭借自身的行业经验、技术研发能力、权威的专家资源以及公司品牌及资金优势，迅速扩张业务规模，积极面对更多更大的市场挑战。

3、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是为以酒店为代表的公共建筑提供智能化、信息化和节能管理系统的智慧建筑空间解决方案，公司所从事的业务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领域，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涉及自动控制、物联网、互联网+、数据库、云计算、等众多新兴技术，且各领域技术发展均在加速，知识信息更新周期缩短。技术人才的规模与素质对公司市场竞争力影响较大。公司技术人才尤其是研发团队较为稳定。公司已为员工提供了稳定的发展平台，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和人才储备机制，随着行业迅速发展与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对技术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人力资源竞争的加剧导致了公司仍存在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13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取得《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总局税国事项通知书》[开国税流函（2013）S62 号]，该通知书列示，公司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开始对酒店客户智能管理控制系统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兴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73.3% 的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影响重大。虽然公司目前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有效运行，若方兴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其他股东权益带来不利影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的风险

公司证书编号为 GF201311000148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到期。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要求：

（1）在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的企业，近三年内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或通过 5 年以上的独占许可方式，对其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产品（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3）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 30%以上，其中研发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 10%以上；

（4）企业为获得科学技术（不包括人文、社会科学）新知识，创造性运用科学技术新知识，或实质性改进技术、产品（服务）而持续进行了研究开发活动，且近三个会计年度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1）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 5,000 万元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6%；

（5）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的 60%以上；

（6）企业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自主知识产权数量、销售与总资产成长性等指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要求。

经公司自查，以上要求公司均已满足，公司将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按期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申报工作。

三、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2,833,333	2,833,333	28.33%
	其中：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0	0	1,963,333	1,963,333	19.63%
	董事、监事、高管	0	0	1,050,000	1,050,000	10.5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的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00%	2,833,333	7,166,667	71.67%
	其中：控股股东、	7,600,000	76.00%	2,233,333	5,366,667	53.67%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股份	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6,000,000	60.00%	1,500,000	4,500,000	45.0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注：上表中董事、监事、高管包含身份同时为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 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 售股份数量
1	北京德颐金马 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0	4,000,000	40.00%	2,666,667	1,333,333
2	方兴	3,600,000	-270,000	3,330,000	33.30%	2,700,000	630,000
3	阎利宏	2,400,000	-1,800,000	2,220,000	22.20%	1,800,000	420,000
4	刘飒飒	0	450,000	450,000	4.50%		450,000
合计		10,000,000	-	10,000,000	-	7,166,667	2,833,333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方兴持有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6.4%的股权，阎利宏持有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7.6%的股权。刘飒飒与其他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优先股总计	0	0	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法定代表人为方兴，注册号为：【110302016593600】，注册资金 1000 万元。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方兴，男，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4 年 7 月毕业于吉林电气化高等专科学校电气自动化专业，大专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6 年 8 月，就职于

北京市燕山水泥厂，任电气技术员职务；1996 年 8 月至 1997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大洋电器公司技术部，任自控工程师职务；1997 年 5 月至 1998 年 3 月，筹建金马有限；1998 年 3 月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金马有限，历任总经理助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2014 年 8 月起，就职于金马科技，任董事长、总经理。

目前德颐金马直接持有公司 40%的股份，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依其持有的股份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德颐金马为公司控股股东。

方兴直接持有公司 33.3%的股份，且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德颐金马 56.40%的股份；方兴通过直接持有与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可以控制公司。因此，认定方兴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股份代持情况

否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	-	-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保证借款	华夏银行北京亦庄支行	1,000,000.00	5.98%	20150930-20160929	否
合计		-			

四、利润分配情况

无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方兴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2	大专	2014.8.15-2017.8.14	是
阎利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硕士	2014.8.15-2017.8.14	是
吴江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4	大专	2014.8.15-2017.8.14	是
王玉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3	本科	2014.8.15-2017.8.14	是
常江	董事	男	42	大专	2014.8.15-2017.8.14	是
杨永斌	监事会主席	男	32	本科	2014.8.15-2017.8.14	是
王刚	监事	男	36	本科	2014.8.15-2017.8.14	是
高青林	监事	男	36	大专	2014.8.15-2017.8.14	是
郭爱娇	财务负责人	女	35	本科	2015.11.16-2017.8.14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方兴、阎利宏、吴江平、王玉杰为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东，其中方兴在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有限公司任的执行董事；公司监事杨永斌、王刚为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其中王刚在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方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方兴	董事长、总经理	3,600,000	270,000	3,330,000	33.30%	0
阎利宏	董事、副总经理	2,400,000	180,000	2,220,000	22.20%	0
合计		6,000,000	450,000	5,550,000	55.50%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王发涛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职。
郭爱娇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	由于原财务总监离职，郭爱娇为接任原财务负责人职务。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郭爱娇生于 1980 年 11 月，女，中国国籍，2004 年毕业于河北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07-2007.12 任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职务，2008.3-2014.4 任北京高富商事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5-2015.7 任北京凯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	6
生产人员	11	9
销售人员	18	20
技术人员	23	20
财务人员	4	3
员工总计	62	58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1
硕士	2	1
本科	20	21
专科	26	23
专科以下	14	12
员工总计	62	58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人员总数较上年度减少 4 人，主要是由于公司提升了产品的标准化程度以

及规范并完善了产品生产测试流程，有效提高了员工工作效率。销售人员增加 11%，主要是用于补充华南、华东销售区域的销售人员。

2、薪酬绩效政策：

公司实施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完善薪酬管理制度，优化绩效考核管理。在薪酬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的薪酬策略。作为创业型企业，公司鼓励员工与公司共同快速成长，公司在适度提高员工基础收入的情况下，加大员工的效益奖金收入比例，同时对于业绩优异的人员给予适度的长期激励举措，使得员工可以共同分享公司红利。通过完善的薪酬激励政策不仅可以激励在册员工提升效率重视结果，而且还可以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盟公司，使得公司更快更好发展。

鼓励创新，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研发成果奖励机制和内部改善创新奖励机制。鼓励技术人员开拓性创新，激励内部员工改善性创新，从而达到在创新中发展，将公司利益与个人激励紧密结合，激发员工能动性。在报告期内由于改善创新的增加，使得工作效率有了较大提升；在研发人员的创新下，公司解决方案有了加大突破。

3、培训计划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培养和吸纳多层次、高素质的人才，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新员工公司文化理念培训、在职员工业务与管理技能培训等，通过内部外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不断调整、充实公司人才储备，改善员工队伍的文化结构、专业结构和技能结构等，形成结构合理、综合素质高的人力资源队伍。

报告期内没有离退休职工。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 7 人，较上一年度增加 2 人，新增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刘建庚，男，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5 年 6 月毕业于华北理工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10 月，就职于河北海杰现代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任技术支持现场工程师；2006 年 11 月至 2014 年 3 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复杂系统与智能科学重点实验室任研发工程师；2014 年 3 月，就职于本公司任高级硬件工程师。

肖明，男，198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9 年 6 月毕业于中国科学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技术大学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创立安徽中研理工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任营运总监；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4 年 3 月至今升任公司西南大区经理。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运行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严格执行及不断完善已经建立的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为主要构架的规章体系，执行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保证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平等地享有股东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原章程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电器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汽车配件。

修改为：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电器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汽车配件；货物进出口。

原章程第八十七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修改为：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监事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监事代表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原章程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出具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六个月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出具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上述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进行编制。

修改为：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出具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上述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进行编制。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共审议 17 个议案，审议通过以下重大事项：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项、终止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改公司章程； 公司购买固定资产和公司财务负责人任命。
监事会	2	共审议 9 个议案，审议通过以下重大事项：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3	共审议 11 个议案，审议通过以下重大事项：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项、终止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改公司章程；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议事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每次会议都事先拟定议案，提前发送会议通知；与会人员认真审议议案、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行使表决权及签署会议决议；董事会秘书对会议情况如实记录，对会议文件及时整理归档。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在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下，积极提倡和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不断地加强相关知识学习，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既有已建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网站上按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并通过公司网站等公众平台转载公告及发布公司的一般动态信息。公司及时接受投资者及其潜在投资者的咨询，与投资者之间达成了良好的沟通联系，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平等地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等，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公司在治理机制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高效合理的处理相关事务。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

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有独立的研发、供应、销售系统，建立了独立的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并配备有专职人员。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具备独立性。

2、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公司所有的知识产权均系自主研发所得，并拥有全部权利，产权清晰，专利权人或著作权人均明确为公司本身。公司资产具备独立性。

3、人员独立性

公司人力行政部行使人力资源管理职能，制定了明确清晰的人事、劳动和薪资制度。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规范程序招聘录用并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人员具备独立性。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现象。

5、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具备独立性。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有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日常规范运营，有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和授权审批机制，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可以依据制度的有关规定追究责任者的差错责任。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定期报告差错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6] 0223004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4-18
注册会计师姓名	洪祖柏、袁风雷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6] 02230042 号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金马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科金马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

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充分、适当，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科金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祖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风雷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六、1	4,370,059.38	1,893,173.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	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六、3	10,232,820.85	3,450,024.57
预付款项	六、4	505,279.85	488,056.3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5	1,545,677.74	800,116.20
存货	六、6	2,207,007.06	2,569,668.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8,860,844.88	14,201,039.18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7	2,684,465.42	687,013.65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8	13,646.67	27,293.4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长期待摊费用	六、9	193,833.40	25,611.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102,725.58	28,527.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994,671.07	768,445.51
资产总计	-	21,855,515.95	14,969,484.69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六、11	1,0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12	3,137,235.26	1,345,384.97
预收款项	六、13	2,082,226.36	2,332,428.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243,808.60	274,161.07
应交税费	六、15	840,320.98	177,752.28
应付利息	六、16	1,727.92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17	57,998.21	50,762.65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7,363,317.33	4,180,489.56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总计	-	7,363,317.33	4,180,489.56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六、18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19	923,196.92	923,196.9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20	356,900.17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21	3,212,101.53	-134,201.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4,492,198.62	10,788,99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1,855,515.95	14,969,484.69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爱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爱娇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
其中：营业收入	六、22	22,573,401.35	16,213,474.6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其中：营业成本	六、22	10,273,949.61	8,849,712.62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3	203,268.67	162,575.76
销售费用	六、24	4,270,183.56	3,208,871.20
管理费用	六、25	4,686,207.06	4,427,712.75
财务费用	六、26	14,899.81	-2,144.63
资产减值损失	六、27	494,655.31	24,153.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8	106,196.04	135,094.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736,433.37	-322,311.65
加：营业外收入	六、29	1,614,309.11	948,735.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30	5,001.90	24,132.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345,740.58	602,291.67
减：所得税费用	六、31	642,537.09	88,855.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703,203.49	513,436.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703,203.49	513,436.45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	-	-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3,703,203.49	513,436.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37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爱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爱娇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8,298,610.36	19,049,514.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88,681.00	501,373.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4,467,753.95	744,98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3,355,045.31	20,295,870.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2,138,084.36	10,838,660.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280,298.99	3,440,659.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863,065.37	2,119,08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6,184,103.84	3,743,92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4,465,552.56	20,142,33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10,507.25	153,53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06,196.04	135,09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126,196.04	25,135,094.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524,239.00	48,616.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30,000,000.00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24,239.00	30,048,61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01,957.04	-4,913,52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4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1,6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50,000.00	5,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4,563.83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1,6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64,563.8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85,436.17	5,4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476,885.96	690,013.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893,173.42	1,203,160.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370,059.38	1,893,173.42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爱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爱娇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923,196.92	-	-	-	-	-	-134,201.79	-	10,788,99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923,196.92	-	-	-	-	-	-134,201.79	-	10,788,99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56,900.17	-	-	3,346,303.32	-	3,703,203.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703,203.49	-	3,703,203.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356,900.17	-	-356,900.17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356,900.17	-	-356,900.17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923,196.92	-	-	356,900.17	-	3,212,101.53	-	-	14,492,198.62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	-	-174,441.32	-	4,825,55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	-	-	-	-174,441.32	-	4,825,558.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	-	-	923,196.92	-	-	-	-	-	40,239.53	-	5,963,436.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13,436.45	-	513,436.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	-	-	450,000.00	-	-	-	-	-	-	-	5,4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	-	-	450,000.00	-	-	-	-	-	-	-	5,4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473,196 .92	-	-	-	-	-	-473,19 6.9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473,196 .92	-	-	-	-	-	-473,19 6.92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923,196 .92	-	-	-	-	-	-134,20 1.79	-	10,788, 995.13

法定代表人：方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爱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爱娇

附：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8 年 3 月 17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后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为方兴，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 29 号院 7 号楼 4 层 401 室，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7003662092。

本公司是由 4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设立。根据北京市龙乡审计事务所于 1998 年 3 月 31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截至 1998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刘志宏实物出资 15 万元、张立培实物出资 14.5 万元、方兴实物出资 15.5 万元、阎利宏货币出资 5 万元。

1998 年 4 月 28 日，刘志宏、张立培、方兴分别与公司签署了财产转移协议。其中刘志宏实物出资 15 万元，将 20 台 586/200 计算机的财产所有权转归公司所有；张立培实物出资 14.5 万元，将 50 台 LQ1600K 打印机的财产所有权转归公司所有；方兴实物出资 15 万元，将 50 台 COLOR-800 打印机的财产所有权转归公司所有。

1998 年 8 月 31 日，公司持财产转移协议申请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2002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刘志宏将其持有公司 30% 的股权以 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阎利宏。同意股东张立培将其持有公司 29% 股权的 19% 的股权以 9.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方兴；同意股东张立培将其持有公司 29% 股权的 10% 的股权以 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阎利宏。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支付了相应对价。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25.00	50%
阎利宏	25.00	50%
合计	50.00	100%

此外，公司股东会还同意免去刘志宏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职务，选举方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同时，法定代表人由刘志宏变更为方兴。

200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将住所由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实兴大厦 4282 室变更至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2 号长城大厦 710-B 室，并依法办理了相应工商变更手续。

2011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增加至 200 万元人民币。新增 150 万元注册资本由各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比例认缴。根据北京信拓孜信会计师事务所

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拓验字（2011）第 11A058583 号]，截至 2011 年 3 月 29 日止，公司已收到方兴、阎利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50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 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100.00	50%
阎利宏	100.00	50%
合计	200.00	100%

2011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增加至 500 万元人民币。新增 300 万元注册资本由各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比例认缴。根据北京信拓致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拓验字（2011）第 11A217097 号]，截至 2011 年 12 月 21 日止，公司已收到方兴、阎利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 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250.00	50%
阎利宏	250.00	50%
合计	500.00	100%

2012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将住所由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2 号长城大厦 710-B 室变更至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 29 号院 7 号楼 4 层 401 室。

2014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阎利宏将其持有公司 50% 的股权中的 2% 股权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方兴；同意增加股东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增加至 1000 万元人民币。新增 500 万元注册资本分别由新股东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认缴 400 万元，原股东方兴认缴 100 万元。增资转股后方兴出资金额为 360 万元，阎利宏出资金额为 240 万元，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金额为 400 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360.00	36.00%
阎利宏	240.00	24.00%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	---------

2014年7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拟以201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方兴	360.00	36.00%
阎利宏	240.00	24.00%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电器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汽车配件、货物进出口。

本2015年度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18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酒店智能化系统销售及技术服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6“收入”。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

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

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已在初始确认时分拆的混合工具，若之后混合工具合同条款发生变化，且发生的变化将对原混合工具合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则重新评价嵌入衍生工具是否应当分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持有的混合工具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与前述合同条款变化所要求的重新评价日两者较后者，评价是否将嵌入衍生工具从主合同分拆并单独处理。

①可转换债券

公司发行的同时包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成分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转换选择权，作为权益进行核算。

初始确认时，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按类似不具有转换选择权债券的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可转换债券的整体发行价格扣除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债券持有人将债券转换为权益工具的转换选择权的价值，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股份转换权）”。

公司发行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持有人到期没有行权的，在到期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部分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根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特征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备用金、保证金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备用金和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5“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 “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 “长期资产减值”。

1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16、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硬件和软件产品销售收入以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以硬件交付给购买方并经购买方验收合格的，与硬件一同提供的软件一并安装调试运行正常后以双方签订的验收单的时间为硬件和软件产品销售确认时点。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按17%、技术服务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①本公司于2013年11月11日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311000148号，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因此本公司2014年和2015年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按15%税率）减免税条件，按经营所得的15%减征所得税。

②本公司于2013年12月30日是取得国税流函（2013）S62号《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国事项通知书》，该通知书列示，本公司自2013年12月1日开始对酒店客户智能管理控制系统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5年1月1日，年末指2015年12月31日。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635.74	80,150.33
银行存款	4,296,423.64	1,813,023.09
合计	4,370,059.38	1,893,173.42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债券投资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11,407.97	100.00	678,587.12	6.22	10,232,820.85
组合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小计	10,911,407.97	100.00	678,587.12	6.22	10,232,820.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0,911,407.97	100.00	678,587.12	6.22	10,232,820.8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6,845.61	100.00	186,821.04	5.14	3,450,024.57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小计	3,636,845.61	100.00	186,821.04	5.14	3,450,024.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636,845.61	100.00	186,821.04	5.14	3,450,024.57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539,792.20	426,989.61	5.00
1 至 2 年	2,299,436.14	229,943.61	10.00
2 至 3 年	72,179.63	21,653.90	30.00
合计	10,911,407.97	678,587.12	6.22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1,766.08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江阴瑞特泰科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否	2,335,000.00	1 年以内	21.40	116,750.00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	货款	否	1,860,246.16	1 年以内	17.05	93,012.31
北京佳迈自动化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否	662,343.30	1 年以内	6.07	33,117.17
天津市中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否	401,924.21	1 年以内	3.68	20,096.21
苏州朗捷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否	334,474.76	1 年以内	3.07	16,723.74
合计	—	—	5,593,988.43	—	51.27	279,699.43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2,108.25	91.46	488,056.32	100.00
1 至 2 年	43,171.60	8.54		
合计	505,279.85	100.00	488,056.3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419,371.27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3%。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000.00	8.05	6,250.00	5.00	118,750.00
组合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6,927.74	91.95			1,426,927.74
组合小计	1,551,927.74	100.00	6,250.00	0.40	1,545,677.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551,927.74	100.00	6,250.00	0.40	1,545,677.74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215.33	8.37	3,360.77	5.00	63,854.56
组合 2：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6,261.64	91.63			736,261.64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款					
组合小计	803,476.97	100.00	3,360.77	0.42	800,116.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803,476.97	100.00	3,360.77	0.42	800,116.20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5,000.00	6,250.00	5.00
合计	125,000.00	6,250.00	5.0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89.23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5,000.00	67,215.33
备用金	785,628.85	611,945.20
保证金	101,365.33	
应收即征即退税款	539,933.56	124,316.44
合计	1,551,927.74	803,476.9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国税局	即征即退税款	否	539,933.56	1 年以内	34.79	
俞翔辉	备用金	否	120,911.60	1 年以内	7.79	
汪宏庆	备用金	否	103,524.70	1 年以内 31,675.30 1-2 年 71,849.40	6.67	
郝鹏宇	备用金	否	94,141.50	1 年以内	6.07	
郭延岭	备用金	否	91,708.29	1 年以内	5.91	
合计	—	—	950,219.65	—	61.23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6,039.40		446,039.40
在途物资	255,283.70		255,283.70
库存商品	392,463.41		392,463.41
委托加工物资	6,843.39		6,843.39
发出商品	1,106,377.16		1,106,377.16
合计	2,207,007.06		2,207,007.06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29,502.90		1,329,502.90
在途物资			
库存商品	463,002.06		463,002.06
委托加工物资			
发出商品	777,163.71		777,163.71
合计	2,569,668.67		2,569,668.67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51,504.81	358,353.24	1,609,858.05
2、本年增加金额	1,643,350.43	799,506.83	32,903.13	2,475,760.39
(1) 购置	1,643,350.43	799,506.83	32,903.13	2,475,760.39
3、本年减少金额		244,013.00		244,013.00
(1) 处置或报废		244,013.00		244,013.00
4、年末余额	1,643,350.43	1,806,998.64	391,256.37	3,841,605.4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90,200.40	232,644.00	922,844.40
2、本年增加金额	14,599.97	375,135.81	76,372.17	466,107.95
(1) 计提	14,599.97	375,135.81	76,372.17	466,107.95
3、本年减少金额		231,812.33		231,812.33
(1) 处置或报废		231,812.33		231,812.33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4、年末余额	14,599.97	833,523.88	309,016.17	1,157,140.0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628,750.46	973,474.76	82,240.20	2,684,465.42
2、年初账面价值		561,304.41	125,709.24	687,013.65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0,940.17	40,940.17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0,940.17	40,940.1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3,646.74	13,646.74
2、本年增加金额	13,646.76	13,646.76
(1) 计提	13,646.76	13,646.76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7,293.50	27,293.5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646.67	13,646.67

项目	软件	合计
2、年初账面价值	27,293.43	27,293.43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用	25,611.16	200,000.00	31,777.76		193,833.40
合计	25,611.16	200,000.00	31,777.76		193,833.40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4,837.12	102,725.58	190,181.81	28,527.27
合计	684,837.12	102,725.58	190,181.81	28,527.27

11、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2、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03,707.06	1,345,384.97
1—2年(含2年)	33,528.20	
合计	3,137,235.26	1,345,384.97

13、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09,854.96	1,809,551.66
1—2年(含2年)	72,371.40	522,876.93
合计	2,082,226.36	2,332,428.59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1,244.84	3,766,128.85	3,793,835.74	203,537.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916.23	483,817.67	486,463.25	40,270.6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计	274,161.07	4,249,946.52	4,280,298.99	243,808.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740.62	2,877,922.68	2,904,459.97	177,203.33
2、职工福利费		258,933.10	258,933.10	
3、社会保险费	27,504.22	314,997.07	316,166.67	26,334.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778.40	281,864.64	282,917.84	23,725.20
工伤保险费	743.45	8,477.63	8,509.50	711.58
生育保险费	1,982.37	24,654.80	24,739.33	1,897.84
4、住房公积金		272,783.00	272,78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493.00	41,493.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31,244.84	3,766,128.85	3,793,835.74	203,537.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872.60	460,722.64	463,242.24	38,353.00
2、失业保险费	2,043.63	23,095.03	23,221.01	1,917.6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2,916.23	483,817.67	486,463.25	40,270.65

15、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65,904.85	130,281.76
企业所得税	429,998.88	37,156.30
个人所得税	454.76	1,180.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644.79	5,327.83
教育费附加	10,990.62	2,283.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27.08	1,522.24
合计	840,320.98	177,752.28

16、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27.92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727.92	

1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报销款	7,520.30	
往来款	30,000.00	
代扣代缴款项	20,477.91	50,762.65
合计	57,998.21	50,762.65

18、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10,000,000.00

19、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923,196.92			923,196.92
合计	923,196.92			923,196.92

20、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6,900.17		356,900.17
合计		356,900.17		356,900.17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4,201.79	-174,441.3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4,201.79	-174,441.3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3,203.49	513,436.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6,900.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项目	本年	上年
转增资本公积		473,196.92
年末未分配利润	3,212,101.53	-134,201.79

2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类别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73,401.35	10,273,949.61	16,213,474.62	8,849,712.62
合计	22,573,401.35	10,273,949.61	16,213,474.62	8,849,712.6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产品和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硬件产品	10,857,198.83	9,359,713.45	9,109,062.11	8,319,256.20
软件产品	7,313,781.62	602,204.19	6,136,176.75	410,434.56
技术服务	2,776,221.43	252,689.82	956,375.73	113,617.44
技术开发	1,626,199.47	59,342.15	11,860.03	6,404.42
合计	22,573,401.35	10,273,949.61	16,213,474.62	8,849,712.62

(3) 2015 年度本公司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公司	3,769,441.23	16.70
江阴瑞特泰科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2,679,487.20	11.87
北京佳迈自动化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132,075.44	5.02
山东天元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73,235.52	4.75
北京泰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67,405.73	4.29
合计	9,621,645.12	42.63

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573.38	94,836.22
教育费附加	50,817.17	40,643.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878.12	27,095.60
合计	203,268.67	162,575.76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	1,495,191.75	1,539,224.98
交通运输费	110,261.59	268,691.18
折旧及摊销	17,434.03	19,940.26
技术服务费	516,785.74	103,047.17
业务招待费	268,704.95	35,574.32
办公费	193,427.07	64,680.24
差旅费	378,217.54	273,329.60
会务费	103,254.57	5,960.00
咨询费	211,586.56	110,050.93
维修费	975,319.76	788,372.52
合计	4,270,183.56	3,208,871.20

注 1：技术服务费波动较大的原因是：2015 年，本公司利用在客控行业积累的优势，坚守客控并打造领先优势，开放合作在智慧建筑领域开拓新业务，为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成长，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方面进行了一定的投入，导致技术服务费的上升。

注 2：业务招待费波动较大的原因是：2015 年本公司加大了市场营销力度，在市场较好的西南、华南、华东分别设置了办事处，在新市场拓展过程中，为加强路桥建设沟通与协作，加大与客户的粘度，导致了公司销售费用项下业务招待费的上升。

注 3：办公费波动较大的原因是：2015 年本公司布局南方市场，在西南、华南、华东地区设置了办事处，导致了办公费用一定的增加。

2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	995,745.41	986,881.27
折旧及摊销	419,818.75	288,087.58
咨询服务费	742,389.94	1,179,625.99
税费	51,621.02	39,117.00
招聘费	20,339.62	25,018.68
房租及水电	540,061.73	487,356.39
交通运输费	84,950.30	41,307.86
办公费	115,755.80	103,891.80
差旅费	19,639.50	16,546.80
通讯费	29,365.31	22,842.65
业务招待费	24,998.44	15,343.00
培训费	21,680.00	43,358.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1,619,841.24	1,178,335.73
合计	4,686,207.06	4,427,712.75

注：研发费用波动较大的原因是：2015 年本公司在产品上不断创新，增加了客控 APP 软件、轻系统、微信控等智能时尚的产品，同时，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领域加大了研发投入，直接导致了研发费用的上升。

2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291.75	
减：利息收入	4,239.77	8,141.51
其他	2,847.83	5,996.88
合计	14,899.81	-2,144.63

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494,655.31	24,153.31
合计	494,655.31	24,153.31

2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196.04	135,094.74
合计	106,196.04	135,094.74

2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410.99		7,410.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410.99		7,410.9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606,898.12	948,689.84	602,600.00
其他利得		45.80	
合计	1,614,309.11	948,735.64	1,614,309.11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管委会改制上市支持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企业促进会款	2,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	6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增值税退税款	1,004,298.12	625,689.84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财政局科研奖励款		32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06,898.12	948,689.84	—

3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113.6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其他	5,001.90	18.65	5,001.90
合计	5,001.90	24,132.32	5,001.90

3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16,735.40	92,478.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4,198.31	-3,622.99
合计	642,537.09	88,855.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45,740.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1,861.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199.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875.44
所得税费用	642,537.09

3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39.77	8,141.51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602,600.00	323,000.00
其他往来款项	3,860,914.18	413,840.92
合计	4,467,753.95	744,982.4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2,757,557.78	1,468,650.36
管理费用	3,152,743.90	2,274,495.49
手续费支出	2,187.28	782.40
其他往来款项	271,614.88	
合计	6,184,103.84	3,743,928.25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筹资收现	1,650,000.00	
合计	1,65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筹资付现	1,650,000.00	
合计	1,650,000.00	

注：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随后公司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5012）及《股票发行延期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2015014）等认购公告。但受股灾等影响，资本市场比较低迷，公司在与投资人许昌清充分沟通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将许昌清参加此次股票发行的股票认购款 165 万元退还至该投资人。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告编号：2015021）。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03,203.49	513,436.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4,655.31	24,153.31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6,107.95	318,081.07
无形资产摊销	13,646.76	13,646.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777.76	20,666.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10.99	24,113.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91.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196.04	-135,094.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198.31	-3,622.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661.61	2,115,629.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45,581.35	-1,221,060.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4,534.81	-1,516,414.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507.25	153,535.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70,059.38	1,893,173.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93,173.42	1,203,160.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6,885.96	690,013.0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73,635.74	80,150.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96,423.64	1,813,023.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0,059.38	1,893,173.4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公允价值的披露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公允价值。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德颐金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投资	1000 万元	40.00	40.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方兴。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本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1 日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311000148 号，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到期。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已委托第三方对本公司 2013 年-2015 年的研发费用及 2015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进行专项审计工作，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2、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与深圳市融信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定向发行股份之认购协议》并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进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协议约定：本次以定向发行

的方式向认购方发行股份不超过 380 万股，每股面值：1 元人民币；发行价格：每股 8 元人民币；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3040 万元。该协议需在满足以下条件生效：

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批准本次发行，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改组董事会，且新的董事会成员应该包括三名由认购人方面提名的董事（在发行人董事人数为 7 名的前提下）发行股份。

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本次发行，并同意改组董事会，且新的董事会成员应该包括三名由认购人方面提名的董事（在发行人董事人数为 7 名的前提下）发行股份。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公司因无子公司、分公司及业务单一收入规模较小等原因，暂无报告分部。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410.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2,6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1.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05,009.09	
所得税影响额	90,751.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14,257.7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1、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包括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披露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即征即退税款	1,004,298.12	与经营直接相关且经常发生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30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23	0.32	0.32

北京中科金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八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 29 号院 7 号楼 4 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